**关于做好2018届师范类毕业生申办教师资格证书工作的通知**

|  |
| --- |
| [日期：(2018年04月16日)]        |

各二级学院：

根据湖州市教育局和吴兴区教育局通知精神，现将我校2018届师范类毕业生的教师资格申报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  申办范围：**

我校2018届师范类专业毕业生

**二、申办安排：**

1.申请人于2018年5月2日前完成网上报名，并打印申请表（用A4纸打成4页并装订），一式两份。网上报名相关内容详见学校教务处网站《关于开展2018届师范教育类专业毕业生教师资格认定网上报名工作的通知》。

2.申请人于2018年5月13日参加学校统一体检(其中一项为X光胸透)，具体安排见门诊部通知。

体检表分幼儿园教师体检表和其他教师体检表两类。

体检表上需张贴2寸彩色证件照片，照片需与网上报名上传的照片一致，照片背面写上名字和学号。

申请人需提前在体检表上用黑色钢笔或水笔认真、如实的填写“身份证号码”、“姓名”、“性别”、“出生年月”和“既往病史”等信息，并签名。同时，为了方便统计和整理，还需在体检表右上角用铅笔注明学院、班级和学号。

体检表右下方“体检结论”必须填写结论，必须要有主检医师签名和医院盖章。若要求复检，务必及时参加复检，以免错过认定时间。

**3.申请人需准备以下资料：**

⑴申请人《教师资格认定申请表》两份（需张贴好2寸彩色证件照片，照片需与网上报名上传的照片一致，照片背面写上名字和学号），第二页申请人签名须为手写签名。

⑵申请人有效期内身份证复印件一份。

⑶申请人普通话水平测试二乙及以上等级证书（申请汉语言类学科须达到二甲水平）复印件一份。普通话证书遗失需要到考试中心开证明（只限两年内通过的，否则需重新参加测试）。

⑷申请人《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明》（有效期内）一份（需彩色打印）；

⑸申请人2寸彩色证件照片一张（照片需与网上报名上传的照片一致，照片背面写上名字和学号），用于教师资格证书的制作。

⑹申请认定中等职业学校实习指导师，需提交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证书或工人技术等级证书复印件一份。

以上资料请按照顺序排列，上交时间和上交方式由所在学院另行通知。

4.二级学院做好网上初审确认工作，其中幼儿园、小学、初中教师资格证的确认时间为5月7日—11日，高中、中职教师资格证的确认时间为5月14日—18日。系统账号、密码及操作说明以邮件形式发给二级学院负责该项工作的老师。

**5.二级学院需准备以下材料：**

⑴领取《湖州市教师资格认定材料袋》(申请人每人一袋)，并填写封面信息。其中：“报名号”不需填写，“申请资格类别”填写高中/中职/初中/小学/幼儿园教师，“专业”填写自身所学专业，“申请学科”填写内容与《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明》一致，“工作学习单位”填写湖州师范学院某某学院。

⑵到教务处领取申请人毕业证复印件。

⑶打印申请人成绩单并以班级为单位到教务处盖章。

⑷填写《申请人思想品德鉴定表》（需手写，一式两份），经学院党委副书记签字后盖院党委章。其中“工作单位”填写所在学院地址，“申请资格种类及学科”填写内容与《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明》一致，“鉴定单位”填写湖州师范学院，“鉴定单位地址”填写所在学院地址，“电话”填写所在学院电话。鉴定表第七、八项要求实事求是反映，如：何年何月何种考试作弊，受何处分。申请人若有处分，需上交处分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学生处公章。处分后有进步表现的，由二级学院提供说明材料，盖院党委和学工部章。相关材料要用夹子装订在一起。

⑸填写《湖师院师范专业毕业生申请教师资格信息审核表》，以班级为单位，按学号顺序填写，每张表最多填写12人，勿破坏表格格式。

6.二级学院完成以上工作后，需先进行学院层面的审核，然后将材料袋和信息审核表上交教务处。教务处、学生处对申请人所有材料进行复审，后将申办材料统一报送教育局。具体时间另行通知。

7.教育局制作完成教师资格证后，由二级学院负责派发给申请人和将相关材料放入学生档案。具体时间另行通知。

**三、注意事项**

1.用黑色钢笔或水笔认真填写申办书面材料、字迹工整,申办材料要手工填写，不能用电脑打印。

2.申请表和思想品德鉴定表要装订在一起，一式两份。

3.有关复印件统一用A4纸。

**4.幼儿园、小学、初中的材料为一类，高中、中职的材料为一类，请二级学院在交材料袋和审核表时务必分开。**